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接5版)

第三节 共建共用数字公共基础设施

加强和规范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推动项目集约节约建设、系统互联互通、数据共享应用、业务协同高效,实现共建共用。构建统一纳管、自主可控、安全可信、集约共享、绿色低碳的信创政务云,推动非涉密政务信息系统上云部署。统筹推进党政专用通信高质量发展,拓展电子政务外网服务功能与覆盖范围,构建统一高效、安全可靠的网络体系,实现政务网络五级全覆盖,推动非涉密业务专网迁移整合。持续完善数据共享交换、统一身份认证、统一电子证照、统一电子印章等平台功能,进一步提升共性应用支撑能力。加快推进政府运行"一网协同",建设一体化协同办公平台"甘政通",提升政府数字化履职能力。构建全省政务服务人工智能大模型基座、算力资源调度平台、高质量政务数据集,推动新一代政务服务智能终端、智能体等普及应用。

第七篇 深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 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坚持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加快构建扩大消费长效机制和有效投资内生增长机制,促进消费和投资、供给和需求良性互动,增强内需对全省经济发展的主动力和稳定锚作用。

第十九章 大力提振消费

统筹增强居民消费能力,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多措并举促进消费提质扩容,打造一批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

第一节 持续提升传统消费

大力提升居民基本消费品质,推动增加高品质基本消费品供给。优化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深入推进汽车、家电、家装"焕新",推动大宗耐用消费品绿色化、智能化升级。释放出行消费潜力,持续扩大新能源汽车消费,加强停车场、充电桩、换电站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拓展汽车改装、租赁、赛事及房车露营等汽车后市场消费,延伸汽车消费链条。激发住房消费活力,深化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充分释放刚性和改善性住房消费潜力。

第二节 加快培育新型消费

深入开展"人工智能+消费"行动,培育发展自动驾驶、智能穿戴、机器人等新技术新产品。持续推动创新突破,开辟高成长性消费新赛道,提升智能化沉浸式服务体验。深入实施数字消费提升行动,大力培育品质电商,促进电子商务、直播经济、在线文娱等平台经济健康发展,扩大消费新业态,推广消费新模式。加快线上线下消费、业态与场景有机融合,打造一批带动面广、显示度高的消费新场景和多元国潮消费品牌。大力发展夜间经济、商圈经济、首发经济和冰雪经济,有序探索发展低空经济类消费产品和服务。加快消费模式绿色转型,丰富绿色产品和服务供给,更好满足消费者个性化、多样化消费需求。

第三节 积极扩大服务消费

以放宽准入、业态融合为重点扩大优质服务供给。结合"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优化购物、餐饮、家政、维修等居民服务网点。提升餐饮服务品质,大力发展兰州牛肉拉面、天水麻辣烫等地方特色餐饮。优化养老托育等服务体系,发展多层次多样化健康服务。深化文旅体展健商多业态消费融合,深挖文体旅游消费潜力,鼓励举办文娱促消费活动,支持旅游景区、景点、文化场馆、文博单位拓展服务项目,合理延长营业时间。支持举办各类节会赛事活动,优化文体活动审批流程。

第四节 完善消费长效机制

多渠道推动中低收入群体增收减负,持续提升消费能力和意愿。落实带薪错峰休假,保障劳动者休息休假权益。持续优化消费环境,依法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平等入市,清理消费领域不合理限制性措施。加快城乡消费基础设施建设,深入实施"千集万店"改造提升,健全县域商业体系,培育多层级区域消费中心。聚焦消费重点领域和环节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提供多样性、差异性消费金融服务,激活消费潜能。加强消费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健全消费争议多元化解机制,依法严厉打击生产销售假冒伪劣商品和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

第二十章 扩大有效投资

充分发挥投资稳增长、蓄动能关键作用。持续加强有利于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投资,保持合理的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和节奏,加大民生保障、公共服务和新型消费等领域投资。

第一节 提高政府投资效益

聚焦惠民生、补短板、增动能,优化政府投资结构,持续提高民生类政府投资比重,大力支持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项目建设、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合理界定政府投资边界范围和重点支持领域,分级分类建立政府投资项目清单,推进完善政府投资财政承受能力评价、绩效评估、社会资本引入等机制,管好用好政府投资。统筹政府投资能力和发展需求,运用专项资金、政府债券等政策工具,建立政府投资支持基础性、公益性、长远性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统筹"硬投资"和"软建设",提高投资综合效益。逐步打破以行政单元为主体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局面,建立以人口规模、交通时间和需求强度等为测算标准的政府投资项目决策机制。健全政府投资有效带动社会投资体制机制,强化政策叠加效应,引导撬动社会投资形成合力。

第二节 激发民间投资活力

完善民间投资支持政策,发挥政府资金引导带动作用,支持民营企业参与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交通水利等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领域基础设施投资。优化民间投资环境,强化项目建设用地、环评、能耗等要素协调保障,鼓励金融机构依法合规提供更多符合民间投资项目特点的金融服务和产品。规范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新机制,支持更多符合要求的特许经营项目落地。有效盘活存量资产,有序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健康发展,提高再投资能力,提升资产质量和效益。

第三节 深化投资管理体制改革

探索编制全口径政府投资计划,持续提高投资管理水平。深化投资审批制度改革,依托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推进投资审批"一网通办",加强项目信息共享。建立投资项目事前统筹、事中监管、事后评价的全周期监管机制,强化绩效综合评价、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竣工决算,规范投资行为。实施政府投资专户管理。完善投资项目谋划储备机制,按照"实施一批、前期一批、储备一批、谋划一批"模式,接续滚动推进重大标志性工程、省列重大项目和年度重点投资项目建设。

第二十一章 深度融入国内大循环

贯彻全国统一大市场"五统一、一开放"基本要求,落实统一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社会信用等市场基础制度,清理、废除妨碍全国统一大市场的各种规定和做法,消除要素获取、资质认定、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方面壁垒,优化新业态新领域市场准入环境,破除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规范招商引资制度规定,加强招商引资信息披露,严禁违法违规给予政策优惠行为。加力破除"内卷式"竞争,推动落后低效产能有序退出。健全市场监管体制机制,加强质量监管,完善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维护良好市场秩序。健全完善高效顺畅的现代流通体系,一体衔接的流通规则标准和多式联运的物流规则标准,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持续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全省一张网"建设,建立健全统一规范、信息共享的招标投标和政府、事业单位、国有企业采购等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推进人工智能应用和大数据监管,实现项目全流程公开管理。健全支撑高质量发展的统计核算体系,逐步推广经营主体活动发生地统计。推进检验检测结果和资格资质互认互用。健全企业破产机制,推进企业注销配套改革。

第八篇 进一步深化改革开放 不断增强发展动力活力

坚持把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作为加快高质量发展的根本动力、必由之路,着力破除制约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用足用好"一带一路"最大机遇,激发全社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确保高质量发展行稳致远。

第二十二章 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

坚持和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创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充分激发各类经营主体活力,实现资源配置效率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加快构建高水平市场经济体制。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深化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加大国有资本重点领域投资力度,推进不同层级国有企业整合重组,做强做优做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根据不同类型国有企业功能定位,加强主责主业管理,深化分类改革、分类治理、分类发展、分类监管。立足国有企业功能使命、行业特征、发展阶段,深入开展差异化精准化考核。深化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改革,打造国有资本投资布局、整合运作和进退流转专业化平台。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分层分类推动国有企业创建一流企业。深化政企分开、政资分开,巩固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成果。完善国资监管权责清单,强化分类授权放权,加快构建智能化、穿透式监管信息系统,加强对国有各层级企业的产权、财务、金融、薪酬、投资、采购等重点领域和重大事项的全面监管。

第二节 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坚持平等对待、公平竞争、同等保护、共同发展的原则,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和提供更多机会,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和民营经济人士健康成长。贯彻好民营经济促进法及我省实施办法,健全涉企收费长效监管和拖欠企业账款清偿法规体系,规范涉民营企业行政检查,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合法权益。深入破除市场准入壁垒,持续清理和废除妨碍公平竞争的各类规定和做法,持续畅通与民营企业常态化多层次沟通交流和解决问题渠道,支持国企民企协同发展。建立健全民营经济统计制度体系。优化民营企业融资支持政策制度。鼓励民营经济组织在推动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中积极发挥作用。引导民营企业完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鼓励有条件的民营企业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弘扬企业家精神。完善涉企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第三节 加快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

促进各类要素资源高效配置,推动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与国有建设用地同等入市、同权同价,建立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落实促进资本市场规范发展基础制度。健全高质量充分就业促进机制,构建流动顺畅的劳动力市场。深化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改革,构建转化高效的技术市场。完善主要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要素价格机制,加强要素资源价格管理和监督,促进生产要素在更大范围内畅通流动。推进公用事业和能源、交通等领域价格改革,继续深化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实施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全面摸清行政事业单位等存量资源资产,盘活用好低效用地、闲置房产、存量基础设施。依法有序有效盘活被查封冻结财产。

第四节 推进财税金融领域改革

发挥积极财政政策作用,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健全预算制度,加大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力度,把依托行政权力、政府信用、国有资源资产获取的收入全部纳入政府预算管理,强化重大任务和基本民生财力保障。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加强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推进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提升市县财力同事权相匹配程度,进一步完善转移支付结构,健全转移支付分配方式,增强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推行"财政+金融""财政+国资"模式,推动财政金融和资源资产资本协同发力。建立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管理体系和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长效机制,加强地方融资平台改革转型。全面落实税收法定原则,规范税收优惠政策。进一步完善金融形势分析调度和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激励约束机制,深入实施贷款畅通工程,引导金融更好服务实体经济。积极发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加强对重大任务、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优质金融服务。持续完善金融支持民营和中小微企业的政策体系,加强政银企融资对接,推进间接融资精准化、直接融资多元化,提升企业融资可得性、普惠性和便利度。加快推进地方金融机构改革化险,完善金融企业法人治理,提升资本实力,做强做优地方金融机构。扎实推进企业挂牌上市"玉如意"计划,促进全省上市公司数量和质量双提升,扩大债券融资和"险资入甘"规模,发展风险投资、创业投资、股权投资。切实加强金融监管、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第二十三章 加力拓展国家向西开放战略通道

以制度型开放为重点扩大高水平开放,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加快形成内外兼顾、陆海联动、向西为主、多向并进开放新格局,加快建设开放强省。

第一节 深度融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

坚持内外联动,完善深度融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机制,强化甘肃在国家向西开放布局中的战略通道地位。深化基础设施"硬联通"、规则标准"软联通"、人文交流"心联通",统筹推进重大标志性工程和"小而美"民生项目建设。着力推进能源廊道建设,持续拓展"空中丝绸之路""数字丝绸之路",有序推进空间信息走廊建设。推动西部陆海新通道与中欧班列在甘肃有效衔接,拓展与欧洲、中亚、南亚、东南亚的贸易通道,扩大向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出口贸易规模、同重点资源进口国长单合作。深化健康丝路、绿色丝路、文化丝路等合作。办好兰洽会、敦煌文博会、公祭伏羲大典等节会,深化文明交流互鉴,广泛开展国际文化交流合作。办好"一带一路"高校联盟、海外岐黄中医中心(学院)。培育建设国际科技创新平台,务实推动科技合作交流。不断深化友好城市合作发展。健全与高水平开放相适应的海外综合服务体系和风险防控体系。

第二节 增强开放平台载体功能

突出重点任务,一平台一策略持续推进综合保税区、保税物流中心、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国家进口贸易创新示范区、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建设,有效推进国家物流枢纽、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综合货运枢纽建设,打造链接国内、面向国际的西北物流中心和陆海联动枢纽。加快国际班列集结中心、中欧回程班列分拨中心建设,提高国际货运班列运营质效。加强空港、陆港建设,壮大临空、临港产业,提升枢纽经济发展水平。加强航空口岸、铁路口岸及海关特殊监管区域高效衔接,深化区港联动和智慧口岸建设,推动口岸、通道、贸易、产业组合发展。积极申建中国(甘肃)自由贸易试验区。推动马鬃山口岸复通。

第三节 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

优化贸易结构,多元化扩大铜、镍等中间品原料及肉类、木材等产品进口份额,巩固提升集成电路、石墨电极、轴承、石化装备等机电高新产品和特色农产品国际竞争优势。扩大风电整机及组件、光伏产品、新能源汽车等产品出口,促进中药材出口、中医药产品和服务出海,拓展中间品贸易、绿色贸易、服务贸易和数字贸易。加快开拓境外投资市场,重点围绕能源资源、农产品、新材料、新兴产业等领域,深化产供链国际合作。鼓励和支持企业在重点国家建设海外仓等境外营销网络。创新发展内外贸一体化、跨境电商等新业态。提高资源性产品精深加工产能,引育外贸企业和外贸产业。拓展双向投资合作空间,积极利用外贷、境外融资、外商投资等各类资金,塑造吸引外资新优势,引导产业链供应链合理有序跨境布局。支持省内大型骨干企业主导或参与境外关键矿产勘探开发,精准布局外部资源供应基地。

(此处插入专栏10 见11版)

第二十四章 建设东中部产业向西转移重要承接地

打造数字化招商引资平台,深化产业链精准招商,推进工业、农业和现代服务业招商,加强科技招商、金融招商、未来产业招商、数字经济招商。创新应用场景招商,构建产业创新、科技创新、治理创新和应用场景创新深度融合机制。建立跨区域招商引资项目流转和利益共享机制,完善招商引资考核评价体系。推广"东部企业+西部资源""东部研发+西部制造""东部总部+西部基地""东部市场+西部产品"协作模式,共建跨区域产业集群。鼓励省内有条件的园区与东中部地区开展园区共建,建设"飞地园区"。持续深化东西部协作,聚焦产业合作、资金使用、劳务协作、消费帮扶等重点领域,完善机制,创新模式,凝聚合力,提升能级。精心打造一批标志性合作平台与品牌活动,高质量推进"津陇共振兴""鲁企走进甘肃"等合作交流洽谈活动,持续开展"甘味入津""甘味入鲁"等系列产销对接活动,形成示范带动效应。主动服务和对接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深度对接省际合作、央地联动等机制,全方位推动省域合作向更宽领域、更深层次、更高水平迈进。

第二十五章 打造一流营商环境

聚焦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目标,推动营商环境与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各环节深度融合,不断完善营商环境监测评价体系,努力为各类经营主体投资创业营造良好环境。加快构建覆盖事前事中事后全环节的竞争政策实施机制,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强化公平竞争刚性约束,开展市场竞争状况评价。健全现代产权制度,依法平等长久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建立高效的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加强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健全依法甄别纠正涉企冤错案件机制。改进优化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健全规范涉企执法长效机制,防止和纠正违规异地执法、趋利性执法,加强对查封、扣押、冻结等强制措施的司法监督。持续提升行政效能和水平,有序推进关联事项集成办、容缺事项承诺办、异地事项跨域办、政策服务免申办。构建覆盖各类主体、制度规则统一、共建共享共用的社会信用体系。大力推进政务、经营主体、社会组织、自然人、司法执法体系等主体信用建设。建立全面完整准确的信用记录,强化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应用,实施公共信用信息统一公示制度,有序推动公共信用信息开放流通。强化守信行为激励,依法依规开展失信惩戒,完善统一信用修复制度。建立健全信用承诺制,完善以信用为基础的监管和治理机制。提升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甘肃信易贷·陇信通"平台服务质效,推进多元化"信用+"应用场景,提高社会信用体系市场化社会化水平。弘扬诚信文化,加快"诚信甘肃"建设。

(此处插入专栏11 见11版)

第九篇 做优现代寒旱特色农业基地 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进程

坚持把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作为加快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着力发展现代农业,加快城乡融合发展,推动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促进农业增效益、农民增收入、农村增活力。

第二十六章 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强化农业基础地位,优化农业生产力布局,深化农业结构调整,统筹发展科技农业、绿色农业、数字农业、质量农业、品牌农业,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不断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

第一节 夯实粮食安全根基

坚决守住土地公有制性质不改变、耕地红线不突破、农民利益不受损三条底线,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严格管控"非粮化"。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抓好盐碱地综合利用。提升粮食储备流通设施条件,深化产销合作,建设现代化粮食流通和产业体系。积极推进调蓄设施建设,健全农业水利基础设施。围绕种业安全、粮食安全等需求,聚焦耕地、种子、节水、智慧农业等领域开展关键技术攻关。扎实推进种业振兴行动,加快种源关键核心技术创新突破,提升河西走廊现代种业生产能力,高质量打造全国玉米杂交制种基地,推进马铃薯制种研发基地、瓜菜花卉对外制种基地建设,扩大亚麻制种规模,加快油橄榄种质创新基地建设。提高适用农机装备研发和推广应用水平。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全方位多途径开发食物资源,持续推进陇原特色食品发展,建立健全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结合、植物动物微生物并举的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突出畜禽养殖和瓜果蔬菜、食用菌、食用百合等品类,大力发展设施种养殖业。加快小杂粮等产业发展。加快发展油橄榄、核桃等木本油料作物,大力发展林下经济。合理开发森林食品、草原食品、沙漠食品。

(此处插入专栏12 见11版)(此处插入图1 见10版)

第二节 大力发展现代寒旱特色农业

立足独特气候地理条件,优化农业区域布局,壮大黄土高原区旱作高效农业、河西走廊戈壁节水生态农业、黄河上游特色种养业、陇东南山地特色农业。大力发展"牛羊菜果薯药粮种"八大产业集群,持续在扩量、提质、延链、增效上下功夫。做足"农头工尾、粮头食尾、畜头肉尾"文章,大力发展农产品和食品深加工,着力延伸农业产业链,加快补齐仓储保鲜、冷链物流等设施短板,完善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推动农业全产业链数字化建设、打造高效协同智能供应链,力争2030年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总产值比达到2.5:1。深化农村产业融合发展、培育乡村新产业新业态,扶优培强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做优中小企业,推进产销顺畅衔接、优质优价,提升农业综合效益,带动更多农牧民增收。推动现代农业产业园和农业现代化示范区提质扩面强基。

(此处插入专栏13 见12版)

第三节 做优做强"甘味"品牌

聚焦特色优势农产品,坚持市场主导、品质支撑、品牌引领,健全完善"甘味"品牌政策体系,培育一批具有竞争力的农业品牌。突出平凉红牛、东乡贡羊、兰州高原夏菜、兰州百合、花牛苹果、静宁苹果、定西宽粉、陇南油橄榄、岷县当归等精品品牌,推进"甘味"农产品体系化、集群化发展。推进"甘味"农产品生产"三品一标"建设,实现生产投入品监测、生产过程控制、产品质量追溯全过程管控。突出品牌高标准、高质量,建立完善分级分类培育机制,优化区域公用品牌和企业商标品牌结构和数量,推动"甘味"品牌绿色化、规范化、标准化建设。鼓励经营主体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专业机构等合作,开展品牌研究、品牌评价、人才培养。推动"甘味"品牌与文化融合,提升品牌文化内涵。大力实施"甘味出陇""甘味出海"行动,不断开拓市场空间,构建系统完备的市场体系,持续提升"厚道甘肃·地道甘味"影响力。

第二十七章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以提高农村基础设施完备度、公共服务便利度、人居环境舒适度为主攻方向,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分类有序、片区化推进乡村振兴,提升农村现代生活水平。

第一节 持续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构建以县城为龙头、中心镇为枢纽、中心村为支点的基础设施网络。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高质量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实现具备条件的乡镇通三级公路、自然村组通硬化路。强化供水安全保障,因地制宜推进集中供水规模化发展,推进农村供水老旧管网改造提升。改造提升农村电网,发展清洁能源。完善农村邮政基础设施,实施智慧广电乡村工程,构建综合信息服务体系。提升农房质量安全水平,推动现代宜居农房建设。

(此处插入专栏14 见12版)

第二节 促进乡村基本公共服务提质增效

以农村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为指引,完善公共服务网络,强化乡镇为民服务功能。加快推进县乡村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稳步提高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优化农村教育、医疗、养老等服务供给,逐步缩小城乡间基本公共服务差距。优化城乡教育资源配置,改善义务教育基本办学条件,建设城乡教育联合体,推进县域内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推动县域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均衡布局,提升健康乡村建设水平。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

第三节 坚持不懈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以农村厕所革命、生活污水垃圾治理、村容村貌提升为重点,持续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健全长效管护机制。引导农民开展户内改厕,完善农村厕所建设管理制度。推进农村改厕与生活污水治理有机衔接,鼓励联户、联村、村镇一体处理。坚持生态处理和资源化利用优先,梯次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以乡镇政府驻地和中心村为重点批次推进实施,基本消除较大面积黑臭水体。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推进源头分类减量、就地就近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提升有毒有害垃圾处置能力,提高生活垃圾治理水平。持续开展乡村绿化行动和村庄清洁行动,推动村容村貌整体提升。

(此处插入专栏15 见12版)

第四节 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提高基层党组织领导力。进一步完善村务公开和民主议事制度,支持农村群众多渠道参与村级议事协商。完善基层监督体系,推动基层纪检监察组织和村务监督委员会有效衔接。推进村民自治组织规范化建设,加强基层群团组织建设。推动乡村服务性、公益性、互助性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加强新时代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丰富农村文化服务和产品供给,深入实施乡风文明建设工程,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强化农村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维护农村稳定安宁。加强农村宗教事务管理和宗祠规范管理。完善农村社会治安防控体系,深入推进平安乡村建设。办好中国农民丰收节,赓续农耕文明。

第二十八章 推进城乡融合发展

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坚持以工补农、以城带乡,以县域为基本单元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促进城乡要素双向流动,提高强农富农惠农政策效能。

第一节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健全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高效运行"一键申报"机制,科学精准确定帮扶对象,建立分类帮扶和动态调整机制。支持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深化东西部协作、定点帮扶、"万企兴万村"行动,保持过渡期后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强化易地搬迁后续扶持,支持搬迁群众发展特色产业。加力推进市场化导向消费帮扶,加快发展有市场、有品牌、有效益的特色产品。持续加强农民职业技能培训,加大有组织劳务输出力度,加大以工代赈实施力度,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持续增强内生发展动力。

(转7版)